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臺中市立梧棲幼兒園代理職員甄選簡章

壹、依據：

- 一、幼兒教育及照顧法。
- 二、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人員之進用考核及待遇辦法。

貳、報名資格與條件

- 一、無「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第 23 條、第 24 條及 25 條第 1 項各款情事者。
- 二、具有中華民國國籍者（大陸地區人民經許可進入臺灣地區者，須在臺灣地區設籍 10 年以上）。
- 三、專科以上學歷，科系不拘，須具備良好之電腦操作能力及文書處理能力（Word、Excel、PowerPoint）。
- 四、任職報到時繳交三個月內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及公立醫院或勞保指定醫院體格檢查表（含最近 3 個月內胸部 X 光透視），未繳交體格檢查合格表者，均予以取消錄取資格；如患有傳染病防治法相關規定，或其他妨害教學之傳染病者，依傳染病防治法規定辦理。

參、進用名額：代理職員 1 名，備取若干名。備取人員候用期限至 115 年 1 月 31 日止逾限註銷候用資格。

肆、工作說明：公文收發、資財管理與請購等各項行政工作與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伍、代理期間：自 114 年 8 月 1 日起至 115 年 1 月 31 日止或教育局考試契約進用職員分發報到前一日止。如代理原因消滅，即無條件解職，不得異議。簽訂定期勞動契約人員，其代理期間以不超過 6 個月為限。

陸、薪 給：比照「非營利幼兒園實施辦法」所訂「職員薪資支給基準表」第 1 級支給，專科學歷者薪資以每月 36,159 元核給，學士以上學歷者以每月 38,455 元核給。

柒、報名日期、甄選公告及面試日期：

次別	報名日期	合格名單公告日期	甄選面試日期	錄取公告日期
一	114/07/18-114/07/24 下午 5 時	114/07/24 下午 5 時 30 分	114/07/25 上午 9 時 30 分	114/07/25 下午 3 時

捌、錄取標準：電腦操作結果(50%)與面試(50%)。甄選會有 20 分電腦實際操作測驗，（依收件順序依序進行）。應徵資料恕不退還(如須退還報名文件者，請附貼足郵資之回郵信封)經錄取者，由本園通知當事人，並依規定辦理僱用手續。應徵人員均不適當時，本園得予從缺。

玖、甄選地點：臺中市梧棲區建國北街 287 巷 99 號。

拾、報名方式：檢具下列證件(以下資料請以 A4 規格製作)

- (一)個人履歷表 1 份(附表 1)。
- (二)身分證明文件正反面影本(請黏貼於附表 2)。
- (三)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
- (四)報名切結書(附表 3)。
- (五)最近 3 個月內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至遲於起聘日繳交)。
- (六)相關工作證明及相關專長證照等。

◎請於 114 年 7 月 24 日（星期四）17 時前親自送達或以掛號郵寄-臺中市梧棲區建國北街 287 巷 99 號（臺中市立梧棲幼兒園），信封上請註明「應徵代理職員」。聯絡電話：04-26562777 轉 108 人事。

臺中市立梧棲幼兒園應徵人員個人履歷表

應徵類別：代理職員

日期： 年 月 日

姓 名		性別		出生 年月日	年 月 日
身分證字號	(附影本)				最近一年內 2 吋半身照 片 黏 貼 處
聯絡地址					
戶籍地址					
聯絡電話	白天： 晚上：				
電子信箱					
緊急聯絡人		緊急聯絡人電話			
最高學歷 (附學歷影本)					
工作經歷 (附證明文件)					
專長或技能 檢定證明					
自 傳					

*本報名表所蒐集個人資料，將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只針對本次職員甄選之目的進行蒐集、處理及利用，不做其他用途。

臺中市立梧棲幼兒園契約進用代理職員甄選

黏貼證件資料表

年 月 日

未註明出生地或註記為大陸地區者，
應另檢附現戶個人戶籍謄本正本 1 份（黏貼於本表背面）

國民身分證

（正面）黏貼處

國民身分證

（背面）黏貼處

***本報名表所蒐集個人資料，將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只針對本次職員甄選之目的進行蒐集、處理及利用，不做其他用途。**

臺中市立梧棲幼兒園契約進用代理職員切結書

本人 _____，切結下列情事：

☐ 無「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第 23 條、第 24 條及 25 條第 1 項各款之情事者。

本人如有以上切結不實，同意取消錄取資格及無條件解聘，並願負刑事責任。

此致

臺中市立梧棲幼兒園

立切結書人： _____（簽章）

身分證統一編號：

性別：

出生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戶籍地址：

聯絡電話：

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本報名表所蒐集個人資料，將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只針對本次職員甄選之目的進行蒐集、處理及利用，不做其他用途。